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6月22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15日以电话通知方式通知。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,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鲁学先生主持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及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出席会议监事经审议,形成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3人; 反对、弃权均为0人。

因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按照相关法律程序对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朱洁女士、葛晓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,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提名之日起三年。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,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。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公司于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。

职工代表监事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,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监事换届变更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况。

公司监事会同意将上述监事候选人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 股东大会将以累积投票的方式审议。



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,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之前,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法规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责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三日